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东华软件”)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东华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45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已刊登于2013年7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投资者亦可在深交所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查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现将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 1、本次发行100,000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共1,000万张,按面值发行。
- 2、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配售比例约为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00%;本次可转债的原股东优先配售部分(含原股东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定价配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3、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东华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东华软件持股数量按每股配售1.4493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再按100元张换算为可转债张数。本次发行向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配售采用网下配售。通过深交所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082065”,配售简称为“东华配售”。原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在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处进行。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的余额部分。
- 4、发行人现有股本6489,967,2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999,694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100%。

网上和网下配售不足1张部分均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或“登记公司”)配股业务操作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张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 4、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 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部分在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根据实际申购结果,对网上和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之间进行适当调整,以实现网上申购中签率不低于网下配售比例情况下趋于一致的原则。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原股东在网下参加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应缴纳定金,定金数量为其全部申购金额的30%。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的上限为2,000万元 20万张),超过2,000万元 20万张)的必须500万元 5万张)的整数倍。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的上限为50,000万元 500万张)。

- 6、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申购,申购代码为 072065”,申购简称为“东华发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部分每个账户最小申购数量为10张4,000元),每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申购上限是500万元 50万张)。
- 7、向发行入原股东优先配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7月25日 7日),该日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入所有股东均可参加优先配售。
- 8、发行时间:本次发行的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网下申购日为2013年7月26日 7日)。

9、本次发行的东华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一、向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

(一)原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 1、原有限售条件股东若参与本次发行的优先配售,应在配售日2013年7月26日 7日)15:00前,将以下发行材料备齐后,携至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处,传真号码:010-56839559,咨询电话:010-56839556。

1)如有限售条件股东为法人,则应提供如下资料:

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有限售条件股东网下优先认购表 证人》(见附件一)

②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③深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④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

⑥支付认购款的划款凭证

⑦如有限售条件股东为自然人,则应提供如下资料:

①由股东(自然人)签字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有限售条件股东网下优先认购表 自然人》(见附件二)

②股东身份证复印件

③深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④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

⑤股东授权委托书(如委托经办人办理的情况)

⑥支付认购款的划款凭证

- 2、参与优先配售的原有限售条件股东必须在2013年7月26日 7日)15:00 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并确保认购资金于2013年7月26日 7日)17:00前汇至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处。未按照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为无效申购,若原股东缴纳的认购资金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金额,则可按其实际申购量配获东华转债。认购资金请划付至以下列明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的收款银行账户。付款时请在备注栏注明原有限售条件股东证券账户名称和“东华转债优先认购”字样。

户名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4000010229200089578
开户行	工行深圳分行盛苑支行
系统内行号	27708102
收款银行现代化支付系统实时行号	102584001021
收款银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1楼工商银行
收款银行联系人	李慧芳
收款银行查询电话	0755-82075663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3-035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成都路桥”、“公司”或“发行人”)本次公开增发不超过1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增发”)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49号文核准。本次增发的招股意向书摘要、网上发行公告及网下发行公告已刊登于2013年7月24日《中国证券报》、《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现将本次增发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本次增发为发行数量不超过75,675,67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79.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99,999,993.75元(含发行费用)。本次增发股票网上申购简称为“路桥增发”,申购代码为 072628”。

本次发行将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其余部分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原股东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13年7月2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股票数量以10:2.26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后,剩余的本次发行的股票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根据实际申购结果,对网上和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之间的有效申购获得优先配售外,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资金的申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调整,以实现网上A类申购的配售比例不低于B类的配售比例,并在保证网上配售比例不低于网下B类配售比例的前提下二者比例趋于一致。

本次增发投资者申购日为:2013年7月26日。“成都路桥”股票停牌时间为:2013年7月26日至2013年7月30日。

2013年7月31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在《中国证券报》、《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发行结果,内容包括发行数量、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数量、网上及网下申购数量、网上网下配售比例、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其获配售数量、应退还的多余申购定金等。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安排。

二、关于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权的规定

本次发行将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公司原股东最大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13年7月25日 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量,按照10:2.26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即最多可优先认购75,484,000股。本次增发发行数量999,975%,公司原股东与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使用同一申购代码进行申购,并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股东放弃以及未获配售的优先认购部分纳入一申购代码按照《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及《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的规定进行发行。

公司原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股票申购简称“路桥增发”,申购代码为“072628”。

三、公司原股东和其他投资者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规定

除公司原股东可行使优先认购权之外,公司原股东和其他投资者还可以参与非优先认购部分中的申购。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分为网下申购和网上申购。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为原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与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1.网上申购部分

参与网上申购的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下限为1股,申购数量上限(不含优先认购权部分)为3,750万股。网上股票申购简称为“路桥增发”,申购代码为 072628”,每个资金账户必须按发行价格和申购股数在申购前存入足额申购资金,申购资金=申购股数×9.25元/股。

(二)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1、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时间为2013年7月26日 7日)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09:30-11:30、13:00-15:00。

2、原股东持有的“东华软件”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配股业务指引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

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在申购日2013年7月26日 7日)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站,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方式相同。

三、网下向机构投资者配售

符合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在申购日2013年7月26日 7日)9:00至15:00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符合发行公告规定的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1.网下申购

参与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的下限为2,000万元 20万张),超过2,000万元 20万张)的必须是500万元 5万张)的整数倍。本次发行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上限为50,000万元 500万张)。参与本次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承担法律责任。证券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申购并持有东华转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及时足额缴纳申购定金,定金数量为其全部申购金额的30%。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应在申购日2013年7月26日15:00前,将以下文件传至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处,传真号码:010-56839559,咨询电话:010-56839556。

1)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申购表 机构投资者》(见附件三)

2)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深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

6)支付申购定金的划款凭证

各机构投资者填写的申购表一式两份,并传至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处,即被视为向联席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缴纳申购金

每一参与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2013年7月26日 7日)15:00 前足额缴纳申购定金,定金数量为其全部申购金额的30%。定金划付至以下列明的联席主承销商的收款银行账户:

户名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4000010229200089578
开户行	工行深圳分行盛苑支行
系统内行号	27708102
收款银行现代化支付系统实时行号	102584001021
收款银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1楼工商银行
收款银行联系人	李慧芳
收款银行查询电话	0755-82075663

汇款时,请务必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证券账户号码和汇款用途为“东华转债认购定金”。如深圳证券账户号码为:0123456789,则请在划款备注栏注明:0123456789东华转债认购定金),将汇款回单与《申购报价单》等文件一并传至010-56839559。汇款账户户名与《申购报价单》填写的认购对象名称必须保持一致,汇款账户户名与《申购报价单》填制的认购对象名称不一致,认购定金未按时到账或未足额到账,请贵方充分考虑资金的在途时间,确保认购定金于2013年7月26日 7日)17:00 前汇至联席主承销商账号)的认购对象提交的《申购报价单》为无效申购。

四、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 1、发行人: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5层1501
电话:010-62662188
联系人:杨健、侯杰
- 2、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国际22号平铭国际大厦A座6层
电话:010-56839501、010-56839425
联系人:罗斌、高丽高、于洋、蒋元子
- 3、联席主承销商:高盛华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1807-1819 室
电话:010-66273333
联系人:苏秉刚、袁师、马进、金雷、陈亿伟、仲之浩、贾颀、何田田

发行人: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高盛华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7月26日

股票简称:四川路桥
股票代码:600039.SH
公告编号:2013-030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55号文核准,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或“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一次全部发行。

本期债券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5.2%-5.7%,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确定。

2013年7月25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65%。

发行人根据上述票面利率于2013年7月26日向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本期债券的网上发行代码为 751997”,简称为“13川路桥”。于2013年7月26日、2013年7月29日和2013年7月30日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13年7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上的《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发行人: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生化
公告编号:2013-038

烟台东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1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送红股1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08,000,000股变更为172,800,000股。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人民币10,800万元变更为17,280万元,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020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13-15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3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72,460,467.53	563,645,993.20	19.31%
营业利润	103,097,945.37	96,907,493.43	7.01%
利润总额	104,358,300.23	102,765,035.11	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42,527.89	80,673,035.11	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24	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5.69%	-0.29%
总资产	本报告期内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69,443,843.63	2,207,875,437.61	7.32%
股本	1,544,540,775.78	1,506,600,641.78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4.68	4.57	2.41%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3-039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于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6月7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3年6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9)。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各方积极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目前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原预计于2013年8月2日复牌,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准备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涉及及相关部门仍需进行深入的协调、沟通和确认,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为做到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8月2日起继续停牌,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公司承诺争取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且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即承诺最晚在2013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13-039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半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度上半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775,061,926.28	2,574,696,385.68	46.62
营业利润	42,414,742.85	-190,575,374.39	122.26
利润总额	75,557,647.94	-165,132,802.47	14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366,389.91	-161,191,993.53	13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34	138.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1.23%	5.76
总资产	13,744,002,874.08	13,277,028,677.15	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91,488,593.60	3,929,916,192.84	1.57
股本	479,771,290.00	479,771,29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32	8.19	1.5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2013年上半年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实现营业收入377,506.1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6.62%,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海丰和锐募投资项目装置能力得到发挥;水合肼市场行情较好;产品产销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大幅提升;子公司海丰鑫华公司商贸收入增长所致。

2、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41.4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2.26%。实现利润总额57,555.7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45.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36.6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7.45%。主要原因是:一是海丰和锐募投资项目装置全面投产后,装置能力得到充分发挥,聚羧乙烯产量大

山东产权交易中心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sdqcyj.com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1173号泰山财产保险大厦北楼1-4层联系电话:0531-86196106 联系人:付女士;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546-8302296 联系人:苗女士;山东蓝色经济区产权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633-7892180 联系人:魏女士;济南办事处联系电话:0531-87087305 联系人:卢女士;烟台办事处联系电话:0535-6613326 联系人:赵女士;潍坊办事处联系电话:0536-8880502 联系人:王女士;济宁办事处联系电话:0537-2653276 联系人:王先生;菏泽办事处联系电话:0530-5038588 联系人:王先生;滨州办事处联系电话:0543-3387919 联系人:陈先生

编号	项目名称	挂牌价格	项目基本情况	受让条件
SWZC13020	山东齐鲁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所属房产	45.68万元	本项目转让房产位于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楼下街道刘家北生活区,房屋建成于1998年,建筑面积143.41平米,套内建筑面积130.29平米,所占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	1.意向受让方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境内外企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 2.一次性支付产权交易价款; 3.本项目交易保证金10万元。

山东产权交易中心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sdqcyj.com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1173号联系电话:0531-86196167;联系人:刘先生;济南办事处联系电话:0531-66605811 联系人:刘女士;烟台办事处联系电话:0535-6613326 联系人:赵女士;潍坊办事处联系电话:0536-8880502 联系人:王女士;济宁办事处联系电话:0537-2653276 联系人:王先生;菏泽办事处联系电话:0530-5038588 联系人:王先生;滨州办事处联系电话:0543-3387919 联系人:陈先生

编号	项目名称	挂牌价格	项目基本情况	受让条件
济南澳利兽药制品有限公司	1476.62万元		济南澳利兽药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76.62万元。	1.受让方为兽药生产企业的,同等条件下优先。 2.受让方承诺,受让产权后标的企业继续承接原有债权、债务及或有负债。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兽用粉剂/散剂/预混剂、最终灭菌小容量注射剂/最终灭菌大容量非静脉注射剂(有效期至2015年05月31日);生产饲料添加剂维生素(I);K3、D-泛酸钙、维生素(II);VE(矿物元素)(I);磷化钾(有效期至2013年9月10日)。	3.受让方承诺,受让产权后同意转让方(澳利集团有限公司)以标的企业的名义就解决与济南大广齐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租赁合同纠纷以及与王友德之间借款合同纠纷进行协商、调解、诉讼。租赁合同所涉及的滞纳金以及借款合同所涉及的违约金的相关权利和义务由澳利集团有限公司享有和承担。
一般经营项目:			货物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4.若济南大广齐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或王友德参与受让产权,须承诺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时一并解决上述纠纷事项。
				5.一次性支付产权交易价款。 6.本项目交易保证金人民币200万元。

证券代码:0000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3-61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弘实业”)持有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514,978,579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883%,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前,中弘实业质押本公司股份413,074,14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814%。

接中弘实业通知,2013年7月22日,中弘实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1,784,43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给烟台股份有限公司,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28%。

2013年7月24日,中弘实业将其已质押给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股权中的36,000,000股解除了质押,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57%。

上述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中弘实业共质押本公司股份418,858,57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385%。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3-62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23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7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表决票份,实收董事表决票7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智能手机及互联网的普及,为了更好的推广及服务于公司规划的旅游文化地产项目,公司拟投资10,000万元在浙江省杭州市设立杭州威震江湖网络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登记为准),主要从事手机游戏及网络游戏的开发、市场策划和市场推广以及相关领域项目投资(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

证券代码:0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3-63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投资10,000万元在浙江省杭州市设立杭州威震江湖网络有限公司(暂定名,需工商行政部门核准)。

2、公司2013年7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对外投资事宜。

3、此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基于智能手机及互联网的普及,为了更好的推广及服务于公司规划的旅游文化地产项目,公司拟投资设立杭州威震江湖网络有限公司。

2、本次拟对外投资金额为10,0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由于新公司从成立到正式运作尚须时日,故本次对外投资近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效益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3-62